莆田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随机抽取法试行范本1**

**(2017年版)**

项 目 名 称： 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招 标 编 号：　山河策【闽】莆招2025-009

招 标 人 ：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山河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2025年07月

**使用说明**

1．《莆田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2017年版)(以下简称《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适用于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工程施工承包招标项目。

2．《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分为《简单低价法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合理低价法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综合评分法施工招标文件试行范本》、《随机抽取法施工招标试行范本》四种招标文件范本，分别适用于采用简单低价中标法、合理低价中标法、综合评分法、随机抽取法四种评标办法的招标项目。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应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将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纳入房屋建筑施工招投标评分项目（试行）的通知》（闽建筑[2015]23号）、《关于将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纳入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投标评分项目（试行）的通知》（闽建筑[2016]6号）、《关于进一步简化投资项目审批手续的通知》（莆政综[2016]17号） 、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建设工程标后管理规定》（莆政综〔2020〕47号）文件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选择适合的房屋建筑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3．《简单低价法施工招标文件范本》、《合理低价法施工招标文件范本》和《综合评分法施工招标文件范本》各由《专用本》和《通用本》两部分内容组成，《专用本》和《通用本》互相配套使用。《专用本》和《通用本》不一致的，以《专用本》为准。《通用本》的内容一般情况下必须全部执行，如有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修改补充的，应在《专用本》中列出。《专用本》由招标人按照范本的格式和内容要求编制。

4．《施工招标文件范本》中以空格带下划线标识的内容，由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填入具体内容。

5．采用邀请招标方式招标的，本招标文件的第1章“招标公告”修改为“投标邀请书 ”，具体内容由招标人参照招标公告的内容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五)授予合同

(六)标后管理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第五章 工程预算价文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拨款 ，招标人为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山河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工程施工邀请福建特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建锦实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博能建设有限公司3家投标人进行招标。

1.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维护地点：莆田市湄洲岛
   2. 维护规模：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不含20万元，下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套用施工期内莆田信息价、定额标准；
   3. 维护内容：园区内日常维修、设备故障、应急抢修、零星配件更换等。
   4. 维护工期：自接到维护通知起需在6小时内进行维护，部分加急维护项目自收到维护通知起半小时内维护，根据具体项目性质，维护工期由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单个项目的工期。
   5. 承包有效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65 天，且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若未满有效期，而累计预算总造价已超过20万元，则该合同协议自动失效。
   6. 招标项目质量标准:按照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综合评定指标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若质量验收评定不能达到 合格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不分主、增项差别）和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2)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项目）；

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能力；

6）本招标项目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7）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人自 2025年 07 月04日起在莆田市湄洲岛旅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mzdljjt.com/zh）和福建限额电子交易平台 https://fujian.etrading.cn/上发布招标公告 。

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07 月 04日至2025年 07 月 15 日，每天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直接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随机抽取法。**

1.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肆仟元（¥4000元）整，以现金或银行保函形式在开标前当场递交。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拒绝接受（或退回）其投标文件。未在开标前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招标人拒绝接收(已接收的将予以退回)其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和施工合同签定后，无息退还。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07 月 16 日 10 时00分，提交地点为：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注：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还须携带参加人员个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莆田市湄洲岛旅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mzdljjt.com/zh）和福建限额电子交易平台 （https://fujian.etrading.cn/）网上发布。

1. **公告其他说明**： /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 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电 话： 176 0821 5644

联系人： 欧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山河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地址：  莆田市城厢区  ，邮编： 351100  ；

电话：  0594-2282710      传真：  /  ；

联系人：   张女士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招标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1.2 维护地点：莆田市湄洲岛

1.3 维护规模：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不含20万元，下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套用施工期内莆田信息价、定额标准；

1.4维护内容：园区内日常维修、设备故障、应急抢修、零星配件更换等。

1.5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2.招标项目的工期和质量标准**

2.1承包有效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65 天，且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若未满有效期，而累计预算总造价已超过20万元，则该合同协议自动失效。本招标项目的维护工期：自接到维护通知起需在6小时内进行维护，部分加急维护项目自收到维护通知起半小时内维护，根据具体项目性质，维护工期由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单个项目的工期。

2.2招标项目质量标准:按照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综合评定指标达到国家质量验收 合格 标准。若质量验收评定不能达到 合格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投标人的资格及资质要求**

3.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不分主、增项差别）和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3.2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3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项目）；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能力；

3.6本招标项目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3.7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3.8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但装修、幕墙、智能化、钢结构、消防、环境等专项工程的除外；**

**(3)为本项目(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或有隶属关系的；**

**(8)公司级领导与本项目(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公司级领导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企业法人、拟派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被县区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关于建立福建省建设市场法人和自然人违法违规档案制度试行办法》(闽建法[2007]15号)的规定建立其违规违法档案的；**

**(13)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被县区级及以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记录不良行为，并在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网、莆田建设信息网或莆田市行政服务中心网上公告，处在公告明确限制投标期限内的；**

**4.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能有资格成为中标人。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上述费用。

**6.现场踏勘**

6.1招标人不组织现场勘察和投标预备会。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中介绍的招标项目相关情况，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2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招标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与之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7.分包**

本招标项目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中标人确需将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经招标人同意。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组成内容**

本招标文件由投标人须知、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 (格式)、工程预算价、图纸、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

**9.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招标人自 2025年 07 月 04 日起在莆田市湄洲岛旅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mzdljjt.com/zh）和福建限额电子交易平台 （https://fujian.etrading.cn/）上发布招标公告 。

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07 月 04日至2025年 07 月 15 日，每天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直接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制定依据**

本招标文件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颁发的规范性文件制定。

**11.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

11.1投标人在阅读招标文件、踏勘项目现场中若存在疑问(包括认为招标文件中存在限制公平竞争的倾向性条款等问题)的，可在 2025 年 07 月 09 日17：00前可直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疑问。

11.2对于投标人提出的有关本招标项目的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包括质疑的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招标人将认真答复，确属不合理条款或存在差错的将在答疑时予以删除、修改。

11.3招标人将在 2025年 07 月 09日17：30前在莆田市湄洲岛旅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mzdljjt.com/zh）网和福建限额电子交易平台 （https://fujian.etrading.cn/） 发布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

**12.项目造价控制**

1、工程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不含20万元），按项目维护范围与内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合同结算，套用施工期内莆田信息价、定额标准，其中：

（1）零星修缮维护工程结算编制套用施工期内莆田市发布的信息价与定额不进行下浮，按实际完成并于两日内进行确认工程量，一季度结算一次或等工程量经审核后结算；根据实际实施的维护内容、规模，按实结算。 （2）其他预算金额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单项工程预算编制套用施工期内莆田市发布的信息价与定额，按照发包方提供的图纸编制工程量清单并由招标人进行预算送审。

2、材料价格的确定

（1）材料价格套用按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介公布的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的材料单价。

（2）上述发布媒介没有公布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进行询价确定。

**13.主要材料、设备要求**

13.1根据莆市工信运行【2019】150号文件，本工程凡涉及该文件所列材料，优先推荐使用我市名优地产品。

**(三)投标文件**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下列内容组成。

（一）投标承诺函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三）投标承诺函中企业信息（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和项目负责人信息（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等）的证书证件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制作在投标文件中，否者按废标处理。

**14.投标有效期**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5.投标保证金**

**15.1**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 **肆仟**元整。

**15.2**投标保证金形式： 投标人可以使用下列第①种或第②种形式提交：

①现金形式:以现金形式开标会当场交纳。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拒绝接受（或退回）其投标文件。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开标会当场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后及合同签订后，无息退还。

②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银行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其保证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资格的银行。本条款所称①有资格的银行指依法设立、商事登记在莆田市获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许可开展保函业务的金融机构，包括各商业银行的分行、支行（不包括银行分理处、储蓄处）（具体详见莆建管[2021]4号文件）

保证人不符合以上规定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

**15.3**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提交形式：

①以现金形式开标会当场交纳。

②投标人以投标保函（保险凭证）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由其授权委托人将投标保函原件单独提交给招标人，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15.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间，投标人撤回其投标书的；

(2) 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或不按规定签约的；

(3) 中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6.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格式和内容进行编写。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投标文件格式的备注或说明，并按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其中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有必要也可以增加附页。**

**16.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程报告编制发包价、招标报告编制周期、质量要求、投标有效期、项目管理人员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6.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或复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

16.4投标文件正本的份数为一份，副本的份数为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起密封在一个封套内，并在封套的密封口上加盖单位章。封套上应写明招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应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封的完整性负责,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会上不再对文件包装的完整性进行查验。

**18.投标文件的提交地点、提交截止时间**

18.1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为：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是：2025年 07 月 16 日10时 00分。

**18.2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19.开标**

19.1开标会定于2025年 07 月 16日 10 时 00 分在莆田市湄洲岛湖石淉生态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进行，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行政监督部门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必须参加开标会。

19.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须随带个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如是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须随带个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19.3资格审查小组

招标人不组建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等3人以上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资质和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审查。

19.4开标程序：

(1)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有关单位；

(2)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3)查验投标人代表的身份、投标人的资格。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开启其投标文件并予以退还：**

**1)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2)投标人代表未按投标须知第21.2款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有效个人身份证明的；**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的；**

**4）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4) 主持人宣布进入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

(5) 查询投标人的投保证金缴纳情况、法人或项目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等信息。

(6)宣读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记录。宣读内容为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程质量、工期、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7)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0.评标**

20.1 资格审查小组审查投标文件，确定进入公开抽取中标人程序的合格投标人名单。**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废标处理，不得进入随机抽取程序：**

**20.1.1投标人的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0.1.2投标承诺函未按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编制、填写内容或签署、盖章的；**

**20.1.3投标人的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0.1.4具有投标须知第3.8条情形之一的。**

**20.1.5投标人拟派出项负责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0.1.6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及个人的证书（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等）、证件等复印件或复印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20.1.7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评价得分不得低于60分。**

**21.确定中标人**

21.1从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随机抽取一家中标人。

21.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宣布抽取规则：

21.2.1公开随机抽取采取三轮抽取法，第一轮抽取顺序号，第二轮抽取对应号，第三轮抽取中标单位。

21.2.2第一轮由投标人以签到（或入围）先后依次抽取顺序号。第二轮由招标人抽取对应号。第三轮由投标人抽取中标单位。

21.2.3当众展示公开抽取工具，经监督人员和各投标人代表确认后，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进入公开随机抽取程序的投标人数额，向抽取箱内放入同等数量的号码球；

21.2.4由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公开随机抽取一个号码球，投标人抽取的号码即代表该投标人的号码，由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场公布顺序号，各投标人应当众签字确认；

21.2.5将球重新放进抽取箱内，由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随机抽取，所抽的号码为对应号；

21.2.6将球重新放进抽取箱内，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公开随机抽取，所抽的号码与对应号相同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

**21.3**招标代理机构撰写开标情况报告，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签字确认后存档。

**21.4** 经过审查，若只有一家合格投标人的，招标人可以直接选择该投标人为中标人。

**22.中标通知和中标公示**

**22.1**招标人应当再评标结束后的3日内，将招标项目名称、中标人名称、中标价、项目负责人姓名(包括建造师等级和注册编号)，在莆田市湄洲岛旅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mzdljjt.com/zh）和福建限额电子交易平台 （https://fujian.etrading.cn/）上公示。

**22.2**在中标公示后5日内，招标人应根据评标结果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23.附则**

**23.1**在评标定标过程中，投标人自己认为须准备好与投标有关的证书、证明资料原件备查的，可以在招标人要求提交时当场提交，投标人不能当场提交的，资格审查小组可以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23.2**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小组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或项目负责人须在一个小时内到达评标地点，向资格审查小组作出书面澄清。投标人未能按上述规定作出书面澄清的，则资格审查小组可以按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认定。

**(五)授予合同**

**24.签订合同**

**24.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不得再进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4.2**中标人不按期与建设单位签订施工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

**25.履约担保和工程质量保证金**

25.1中标人在签定施工合同时，应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 (现金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或担保保函) 的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中标人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施工项目并通过竣工质量验收后，凭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证明申请返回履约保证金。

25.2承包人应按照《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还应当按照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莆政办〔2017〕99号文件规定和《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闽人社发〔2018〕8号文件规定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否则业主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期间农民工上访及其他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承包人责任。

25.3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工程量及承包范围作相应调整，乙方不得以此提出索赔。

25.4设计变更：按照《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建设工程标后管理规定》的通知（莆政综〔2020〕47号）等规定的权限向各有权部门分类报批(同级政府部门颁发的多个文件中，若有规定不一致之处,以之后发布的文件规定为准)。

25.5承包人要求发包人支付任何一笔款项前，均应提供等额正式税务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六)标后管理**

**26.标后管理**

26.1本招标项目的标后监督管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颁发的规范性文件执行。

26.2上述第28.1款规定的莆田市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颁发的规范性文件主要有《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将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纳入房屋建筑施工招投标评分项目（试行）的通知》（闽建筑[2015]23号）、《关于进一步简化投资项目审批手续的通知》（莆政综[2016]17号）、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建设工程标后管理规定》（莆政综〔2020〕47号）文件。

附表1：

**拟派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配备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 评 审 标 准 | | | |
| 项  目  管  理  班  子  配  备 | 项  目  经  理 |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有效的不低于 二 级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建造师注册证书且通过年审有效，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人的在职职工(以建造师注册证书上的所属单位为准)。 | | | |
| 其  他  人  员 | 其它人员配备至少应达到下列要求： | | | |
| 职 位 | 最低数量  要求(人) | 职称、岗位资格要求 | 备注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 | 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市政公用工程 |
| 市政施工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经  年  检  合  格 |
| 安装或水电施工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 质（量）检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 安全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 材料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 试验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 机械员 | 1 | 取得上岗证 |

备注：

(1)投标人应按闽建建（2018）37号和《拟派出主要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标准》要求配备项目管理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兼任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持机械员证书兼任机械员）。

(2)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填写拟派建造师的具体信息。

(3)投标人在投标时无需填写项目技术负责人等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的具体信息。

26.3投标人中标后若不能按《拟派出主要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标准》要求配备项目技术负责人等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和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第三章 合 同 条 款

**维护的要求和考核标准**

1、维护要求：①必需按照招标人下发的维护通知单或招标人微信群通知确认进行维护；必需严格按照招标人要求的工期进行维护；必需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必需做好维护台帐，并按月报送招标人；必需做好各项内业资料。②自接到维护通知起需在6小时内进行维护，部分加急维护项目自收到维护通知起半小时内维护，如若有特殊情况，可报送招标人处进行审批，中标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招标人（临时）下达一些指令性任务的（含微信、电话通知），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及时完成，未及时完成的，招标人有权扣除违约金第一次1000元/次，第二次3000元/次，第三次8000元/次，超过3次扣除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规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其产生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招标人有权在合同有效期内对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中维护内容进行调整或决定部分内容停止实施，以招标人的正式文件通知为准，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2、维护流程：①招标人下发维护通知单；②承包人立即进行维护，维护完成后以联系单及签证单方式将维护内容及工程量报送招标人；③招标人组织该项维护验收；④验收完成后承包人对此项维护进行编制预算，并将维护资料报送发包方并自行留底作为结算依据。

3、维护的考核：维护费用按实际完成的维护工程量进行结算；承担维护任务的中标单位必需严格按照招标人下发的维护通知单或招标人微信群通知确认进行维护任务，擅自施工及超范围施工的招标人不予以认定。

4、违约规定：**中标单位任何的违约行为由招标人判定并执行相应的处罚**。

（1）承担维护任务的中标单位在修缮维护过程中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管理，必须接受招标人维护计划的安排及指令性任务，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且有权要求中标人按照本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

（2）中标单位必须承担区域内的抗旱、防汛、抗震抢险任务及其他应急维护任务，听从招标人的指挥、调度，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并将其移出备选库，没收履约保证金，且有权要求中标人按照本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

（3）承担维护任务的中标单位，自动申请退出或招标人2次书面通知，拒不承担维护任务的，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没收履约保证金，且有权要求中标人按照本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

5、其他规定

附件1

**施工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

2、工程地点：莆田市湄洲岛。

3、工程承包范围建设内容：园区内日常维修、设备故障、应急抢修、零星配件更换等；湖石淉管理范围内设施及下达维修指令。

1. **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65 天。

1. **合同价款**
2. 零星修缮维护工程结算编制套用施工期内莆田市发布的信息价与定额标准不进行下浮，按实际完成工程量，一季度按规定要求付款一次。

2、材料价格的确定

（1）材料价格套用按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介公布的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的材料单价。

（2）上述发布媒介没有公布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进行询价确定。

1. **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身份证号：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1. **工程质量与保修期**
2.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设计图纸及有关建设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人现场监督人员监督，且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工程质量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4、质量保证金为：竣工结算价的3%，质保金自保修期满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一次性返还。

1. **工程款支付**

1、关于进度付款的约定：

每季度进度款支付至中标单位以招标人签署的工程量签证为依据所编制的预算金额的60%，余下的40%累计至年度整体结算审核后，付款至97%，余下3%作为质保金。

2、本工程项目所产生的所有税收必须在湄洲岛税务分局缴纳，否则招标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3、承包人要求付款前均应提供相应的等额税务发票，发包人在收到等额税务发票并经财政或者审计部门审核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1. **安全文明施工**

承包人必须按莆田市有关规定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确保达标。因承包人未在施工现场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造成的一切损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施工中应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并办理有关手续，承担有关费用。

1. **维护的要求及考核标准**

1、维护要求：必需按照招标人下发的维护通知单或招标人微信群通知确认进行维护；必需严格按照招标人要求的工期进行维护；必需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必需做好维护台帐，并按月报送招标人；必需做好各项内业资料。

2、维护的考核：维护费用按实际完成的维护工程量进行结算；承担维护任务的承包人必需严格按照招标人下发的维护通知单或招标人微信群通知确认进行维护任务，擅自施工及超范围施工的招标人不予以认定。

3、维修工程量经签证确认后必须在3天内完成经办人确认（或微信与经办人确定好工程量），逾期可视为作废。

4、违约规定：**中标单位任何的违约行为由招标人判定并执行相应的处罚**。

（1）承担维护任务的中标单位在修缮维护过程中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管理，必须接受招标人维护计划的安排及指令性任务，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有权要求中标单位按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中标单位必须承担区域内的抗旱、防汛、抗震抢险任务及其他应急维护任务，听从招标人的指挥、调度，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有权要求中标单位按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并将其移出备选库，没收履约保证金。

（3）承担维护任务的中标单位，自动申请退出或招标人2次书面通知，拒不承担维护任务的，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书》，有权要求中标单位按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中标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招标人（临时）下达一些指令性任务的（含微信、电话通知），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及时完成，未及时完成的，招标人有权扣除违约金第一次1000元/次，第二次3000元/次，第三次8000元/次，超过3次扣除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规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其产生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招标人有权在合同有效期内对2025年度湄洲岛湖石淉公园市政修缮维护 中维护内容进行调整或决定部分内容停止实施，以招标人的正式文件通知为准，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1. **签订时间及地点**

1、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2、本合同在 签订。

**十、**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同具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立即生效。

**十一、补充条款**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或以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也可请求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协商、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若审计部门对项目进行审计，审计部门的审核结论应该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招标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安全文明作业协议**

甲方：

乙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保证工作人员作业中的安全作业、文明施工，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定本施工安全协议。

1、乙方进场施工，须听从甲方现场人员的调度和指挥，并指定现场负责人，施工现场设立安全监督，便于作业过程中的协调、联系。在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运行的前提下，甲方需为乙方提供施工便利条件和服务。

2、乙方进场施工前，必须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确保安全作业，杜绝野蛮操作。

3、每次开工作业前，甲方必须对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作业交底，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现场人员的要求进行安全作业；

4、乙方作业人员的安全防护器材必须配置到位，安全措施得力，否则将不得开工作业；施工中因违章操作等原因造成意外的人身伤害或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

5、施工作业过程中甲方有权随时进行检查，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对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或责令作业并进行整顿，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乙方负责所承包项目的全部安全责任，作业中出现任何安全事故都由乙方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7、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该责任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满后即告终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投标承诺函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三）投标承诺函中企业信息（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和项目负责人信息（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等）的证书证件等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制作在投标文件中，否者按废标处理。

### （一）投标承诺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 {招标编号} 的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预算价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工程累计预算总造价不超过20万元（不含20万元），按项目维护范围与内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合同结算作为中标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标准的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答疑纪要、补充通知及有关附件。我方不存在资质和项目负责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条件。

3、我方的投标文件是真实和准确的，并保证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第3.9款规定的任一情形,若有弄虚作假的，愿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

4、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承包有效期 {承包有效期}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工程质量达到 标准。

5、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派 (姓名)(证书注册编号 ) 担任项目负责人。

6、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附表1要求配备项目技术负责人等其他项目管理人员。

7、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拟派出的本合同工程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到位。

8、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9、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承诺函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我方承诺，若有违反政府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理。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

地 址： 。

姓名： 身份证号码： 。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本格式用于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时使用。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招标人名称)的 (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参加开标、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本格式用于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时使用。

**三）投标承诺函中企业信息（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和项目负责人信息（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等）的证书证件等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制作在投标文件中，否者按废标处理**

**1、企业证书扫描件：**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企业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拟派出项目经理的证书扫描件：**

1)项目经理须附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的扫描件。

2)上述人员的注册证书、岗位证书或资格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或经年检有效。

3)上述人员的证书、证件、证明资料扫描件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第五章 工程预算价文件**

**(另附)**